

深刻认识和把握 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的内在逻辑

文 | 毛志华 李润珍

人民当家作主是人民民主的本质和核心。全过程人民民主,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产物,是我们党为实现人民当家作主进行长期理论和实践探索的必然结果,是践行党的初心使命的必然要求,凝结着党和人民的心血智慧,深深扎根于中国社会土壤,具有深刻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

历史逻辑:

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党为实现民主奋斗百年的伟大成果

民主是历史的、具体的、发展的。人民民主的推进具有明确的现实导向性与强烈的问题意识,同人民的利益实现紧密相关。党和人民为实现民主不懈奋斗,经历了争得民主、建构民主、发展民主、升华民主的百年辉煌历程。

我们党一经诞生,就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确立为初心使命,把谋求人民解放、争得人民民主作为责任担当。从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对“工农兵代表会议制”的探索,到中华苏维埃共和国采用工农兵代表大会制度作为政权组织形式;从抗日战争时期建立民主政权,探索“参议会制”,到解放战争时期因势利导,建立“人民代表会议制”,党围绕解决不同时期的主要矛盾,领导人民建立了一系列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推动新民主主义革命取得伟大胜利,由此奠定了中国社会主义民主的根本基础,为形成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创造了根本政治基础和社会条件。

新中国成立前夕,党就开始考虑革命胜利后如何在全国范围建构人民民主制度。毛泽东强调,“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专政的政府,对于人民内部来说,不是专政或独裁的,而是民主的。这个政府是人民自己的政府。这个政府的工作人员对于人民必须是恭恭敬敬地听话的。”新中国成立后,毛泽东亲自主持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以国家根本大法的形式确立人民当家作主的地位;筹备并胜利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的国家权力机构。这两件大事,标志着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建设初步迈上了制度化、法治化的新征程,也为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不断进步提供了不竭的制度动力,为形成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提供了根本的制度保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创了我国改革开放新时期,也开启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建设新征程。为肃清“文化大革命”以“大民主”的名义对社会主义民主造成的严重破坏,消除官僚主义弊端,党从体制和制度上解决特权问题,理顺国家与社会的关系,确保人民在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中的民主权利,实行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在政企关系、政社关系、党群关系等重大关系问题上实现了一系列重大突破,有力推进了党和国家政治生活民主化、经济和社会管理民主化。这一发展人民民主的伟大变革,奠定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基本格局,为形成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开辟了正确道路。

党的十八大以来,“两个大局”交织激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深刻转化。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紧紧抓住进一步深化制度改革以促进制度完善这一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问题,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完善确保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把人民当家作主权利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地落到实处。以制度现代化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成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不断升华的鲜明特征和强大动力。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建设”,党的十

党的十八大以来,“两个大局”交织激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深刻转化。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紧紧抓住进一步深化制度改革以促进制度完善这一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问题,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完善确保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把人民当家作主权利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地落到实处。以制度现代化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成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不断升华的鲜明特征和强大动力。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建设”,党的十

党的十八大以来,“两个大局”交织激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深刻转化。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紧紧抓住进一步深化制度改革以促进制度完善这一根本性、全局性、长远性问题,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完善确保人民当家作主的制度体系,把人民当家作主权利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地落到实处。以制度现代化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成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不断升华的鲜明特征和强大动力。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建设”,党的十